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及其噪音区征拆安置项目 5G
室内覆盖工程（第一批）第三方检测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机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及其噪音区征拆安置项目 5G 室内覆盖工程（第一批）第三方检测服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及其噪音区征拆安置项目 5G 室内覆盖工程（第一批）第三方检测服务已由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穗发改批〔2020〕128 号、穗发改投批〔2022〕45 号、穗发改投批〔2022〕46 号、穗发改投批〔2022〕72 号、穗发改投批〔2022〕115 号等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机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与建设单位融资筹集，招标人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机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上述项目所涉及的 5G 室内覆盖工程（第一批）第三方检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及其噪音区征拆安置项目 5G 室内覆盖工程（第一批）第三方检测服务

2.1.2 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为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及其噪音区征拆安置项目 5G 室内覆盖工程（第一批）第三方检测，包括：平西安置区（地块一、地块二、地块十）、和瑞路安置区（地块一）、竹三安置区（地块一）、小埗-平山首期（地块四）、保良北地块（地块一）、南方地块（地块十一、地块十二），共 6 个安置区 9 个地块红线范围的建筑内通信设施（无线网络室分系统）工程的验收检测，包含 82 栋住宅楼宇，2 所幼儿园以及 5 栋安置区公建配套建筑，总建筑面积 1081879.41 平方米。

2.1.3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花都区、白云区。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 1 个标段。

2.2.2 招标范围及内容：本次招标为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及其噪音区征拆安置项目 5G 室内覆盖工程（第一批）第三方检测服务，服务内容包括室分系统性能测试、光纤链路检测、机房环境检测等，具体以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为准。

服务范围除以上工程检测、试验工作外，还包括：

(1) 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检测工作的协调, 申报检测技术成果的审批。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 确保不因检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

(2) 在进行检测任务的过程中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项目建设管理单位、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的协调工作。

(3) 检测数据的有关信息通过连接系统进行传输报送。

其他工作具体详见委托人要求及合同约定。

2.3 服务期限：服务周期从中标单位进场至所有服务项目完成并通过终审验收为止, 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发出要求开始的日期为准服务周期必须满足实际现场施工和甲方要求, 包括施工准备阶段及施工全过程及竣工验收后需完成的相关服务。

2.4 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952,392.00 元，其中：

序号	项目名称	各地块分项名称	内容	最高投标限价（元）
1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	平西安置区（地块一）	5G 室内覆盖工程第三方检测服务	166,908.00
2	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	平西安置区（地块二）		161,406.00
3	基础设施一期工程	平西安置区（地块十）		8,904.00
4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工程	和瑞路安置区（地块一）		105,042.00
5		竹三安置区（地块一）		27,762.00
6		小坵-平山首期（地块四）		54,684.00
7		保良北地块（地块一）		176,904.00
8		南方地块（地块十一）		36,498.00
9		南方地块（地块十二）		214,284.00
10	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合计			952,392.00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证书, 按国家法律经营。

3.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或 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且计量认证证书需在有效期内（认证范围须覆盖本次招标的主要内容：**无线通信室内覆盖系统**，如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或 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中的认证项目与上述名称不同，但表达的意思一致也视为满足该项条件）。

3.3 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②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招标公告附件一）。

③投标人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且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用档案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信息，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用档案信息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

④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未因以往检测工作中存在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行为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投标人声明》中承诺）。

⑤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⑥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六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__月__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__月__日__时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以下简称“交易平台”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2024 年__月__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__月__日

时__分。

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发布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4.2.1 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具体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4.2.2 开标时间：2024年__月__日__时__分。

4.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注：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http://www.gzggzy.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规定：时间为：2024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4年__月__日__时__分；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2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5.3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出，招标人应当对投标人提出的异议当场作出答复，并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如实记录。参加现场开标会的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同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4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交易中心网站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文件评审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资审信息仍

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 <http://www.gzggzy.cn>)、广州国企阳光采购信息发布平台(网址: <http://vgcg.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s://zbtb.gd.gov.cn/#/index>)发布, 本公告的修改、补充,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 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机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43 楼、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 163 号高晟广场 2 栋 13 层

联系人: 肖工、苏工

电话: 020-83365131、020-83365272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 159 号富星商贸大厦西塔 7 楼 C 单元

联系人: 林工、李工

电话: 020-87575800-813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白云路 111-113 号白云大厦 16 楼

联系人: 邓工、周工

电话: 020-83292786、83292716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明旭街1号B1-2栋4楼402室

联系人：李工

电话：020-38730932-8008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1933号万科云A栋503

联系人：池工、王工

电话：020-85530825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机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43楼、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163号高晟广场2栋13层

联系人：肖工、苏工

电话：020-83365131、020-83365272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43楼

电话：020-83365286

招标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机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广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 日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州机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本公司没有在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投标报名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本公司没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围标串标行为（以行政主管部门或法院或检察院书面认定为准确），本公司没有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投标报名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本公司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本公司未被纳入联合惩戒范围；本公司近二年（从招标公告发布年度起逆推2年的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因以往检测工作中存在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行为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

四、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五、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七、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八、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并同意招标人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招标人做出的违约责任处理决定等）在招标人网站和建设项目业主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披露，由

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九、本公司已经对投标时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了自查，保证拟投入的所有人员都是本单位正式人员，都在本单位缴纳社保，不存在持证人注册单位与实际工作单位不符、买卖租借（专业）资格（注册）证书等“挂证”违法违规行为。

十、本公司承诺，我司将按照《2022年广州市建筑物通信设施检测管理办法》规定，并且所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符合通信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各项要求，否则贵单位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我方履约担保，我方赔偿贵单位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